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函

地址：10006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
100號9樓

承辦人：林中晴

電話：(02)3343-2054

傳真：(02)2304-7055

電子信箱：lcching@mail.baphiq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防檢一字第11014464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-A1（疾管防字第1100200611號函.pdf）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（以下簡稱「疾管署」）有關
暴露後狂犬病免疫球蛋白及疫苗預防接種適用對象，咬傷
人物種新增黃喉貂，並自110年7月1日起適用，請轉知所
轄動物醫院或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疾管署110年7月13日疾管防字第1100200611號函（如
附件）辦理。

正本：基隆市動物保護防疫所、臺北市動物保護處、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、桃園
市政府動物保護處、新竹市動物保護及防疫所、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、嘉義市
政府建設處、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、高雄市動物保護處、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
所、新竹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南投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雲林
縣動植物防疫所、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屏東縣動物防疫所、宜蘭縣動植物防
疫所、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臺東縣動物防疫所、澎湖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金門
縣動植物防疫所、連江縣政府產業發展處、中華民國獸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教育部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
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
所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亞洲大
學、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、臺中市野生動物保育學會、本局基隆分局、本局
新竹分局、本局臺中分局、本局高雄分局、本局動物檢疫組、本局肉品檢查組、
本局企劃組、本局動物防疫組（均含附件）

